

标点符号学习与应用

林穗芳 著

人 民 社 会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王一禾

装帧设计:曹 春

版式设计:程凤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标点符号学习与应用/林穗芳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1

ISBN 7-01-003043-X

I. 标…

II. 林…

III. 标点符号

IV. H0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6433 号

标点符号学习与应用

BIAODIAN FUHAO XUEXI YU YINGYONG

林穗芳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4.25

字数:308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01-003043-X/H·3 定价:24.00 元

前 言

标点符号同文字一样都是书面语的组成部分,与文字差不多同样古老。在现代文稿、出版物和社会交际的各种书面材料中,标点符号几乎是无所不在的。可是人们对标点符号的学习、研究与应用远不如对文字那样重视,这在语文教学、写作、翻译、编辑和新闻出版工作中都有所表现。最能说明问题的是,据90年代初以来多次进行的全国性书报刊编校质量检查结果,出版物上的标点差错率远远高于错别字或其他任何一类差错。人们学习标点符号有三个途径——听教师讲授、看有关的参考书、有意识或无意识地模仿出版物上的实际用法,对成年人来说,后一个途径是主要的。教师授课所依据的教材也是出版物。各种出版物的标点符号使用情况如何,对语言文字规范化影响极大。出版物上标点符号用法混乱,往往叫人无所适从,不像字词用法那样比较容易地从众多的权威性工具书和参考书中找到答案。加强标点符号的学习与研究,多为社会提供一些有关的读物和参考资料,是当前语文建设的一项迫切任务。

标点属于书面语研究最少的领域之一。尽管没有人否认标点有学,但随便打开一本语言学词典,可以找出一大串学科条目,如文字学、训诂学、文章学、语音学、音韵学、音位学、词汇学、语义学、语法学、修辞学、方言学等等,有的连研究查字法标准化的“字序学”都立有条目,就是找不到“标点学”。“标点”“标点符

号”“句读法”等设立条目不能代替“标点学”。标点问题有时放在文字学、正写法或语法修辞里面顺带讲解。标点的用法与理论研究属于什么学科,在语文界存在不同的看法。笔者曾在《语文建设》1997年第四至五期刊载的一篇文章《“标点”的词源和概念——兼论建立独立的标点学科的必要性》论及这个学科的定位问题。

一、标点是否属于文字学

《中国语言学大辞典》(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对“标点符号”的解释为:“标号和点号的合称。一种文字体系的特殊成分。”该书据此在分类词目表中将其归入文字学类,即归入文字范畴。我们知道标点符号是辅助文字记录语言的,并非文字的组成部分。任何现代字典都不把标点作为字看待。

二、标点是否属于正写法

“正写法”(orthography)又称“正字法”、“正词法”或“拼写法”。正写法是各种语言在历史上形成的使字词书写规范化的一整套规则。汉语正写法包括字词的正确书写形式、纠正错别字、淘汰异体字、规范简化字等。拼音文字还包括分词连写、大写字母用法、移行规则等。《汉语拼音方案》确定了汉语拼音字母表(及字母书写形式)、声母表、韵母表、声调符号、隔音符号和音节的拼写规则。《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正写法》条说:“正写法指文字的形体标准和书写规则”,“广义的正写法包括字和词的正确写法、标点符号使用法等;狭义的正写法不包括

标点符号”。该书的条目分类目录中,《标点符号》条没有列在《正写法》条下,而是列在《汉语语法》条下作为一个子目,《正写法》则列在《应用语言学》条下。《中国语言学大辞典》持同样的观点,在解释“正字法”时说“标点符号也归属于正字法”。既然正写法是指文字的形体标准和书写规则,标点符号又不是文字,怎么会从属于正写法呢?

标点法与正写法分属不同的系统,各有自己的使用规则。正写法明确规定字词的写法,怎样写是对的,怎样写是错的,从词典可以查到字词的正确写法,而标点则在不违背基本准则的前提下有更大的个人选择余地。苏联于1956年公布的《俄语正写法与标点法》是把正写法与标点法分开的。讲正写法要涉及一些书写符号的用法,它们的形体有些与标点符号一样或相像,但作拼写符号使用时,其性质不同于标点符号。例如(‘)在《汉语拼音方案》中是隔音符号(“皮袄”拼作 pǐ’ǎo),是为避免音节混淆必须使用的拼写符号,属于正写法,而在“’97新春”中则是省字号,属标点符号。汉语拼音 shuǐ dào qú chéng(水到渠成)中的符号(-),《标点符号用法》修订组《〈标点符号用法〉解说》认为是连接号的一种,即作为标点符号看待。《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则称之为“短横”,作为拼写符号看待,它所起的是连接作用。据《莱克西斯法语词典》(巴黎拉露斯出版社1975年版)的解释,“拼写符号”(signes orthographiques)是“完成词语拼写的符号”。所举的法语拼写符号包括:锐音符、钝音符、长音符、分音符、软音符、省字符(apostrophe)、连字符(trait d’union)。例如 c’est-à-dire(亦即,那就是说)这个用语共使用了三种拼写符号,即钝音符(ˊ)、省字符(’)和连字符(-)。德国《大杜登词典》第一卷(曼海姆1961年版)的标点篇介绍了句号、逗号、分号、冒号、

问号、叹号、破折号、引号、括号和省略号共十种标点符号，而连字符(Bindestrich)和省字符(Auslassungszeichen/Apostroph)则放到正写法篇写述，被视为拼写符号。苏联谢尔巴院士主编的《俄语语法》的附录《标点符号》也指出连字符“严格地说并不算是标点符号”。不过，英语的标点系统通常把省字符和连字符列为标点符号。因此可以认为，有少数标点符号兼具拼写符号的功能，省字符和连字符(或称省字号和连接号)就是这样的兼有拼写和标点功能的“两栖”符号。但是，标点符号的大多数与词语的拼写无关，所以标点符号就其主体或整体来说，不宜归入正写法系统。

三、标点是否属于语法学

如上所述，《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在条目分类目录中把《标点符号》条列为《汉语语法》条的子目。许多语文教材和参考书则把标点符号放到有关语法的篇章中介绍。语法同标点有密切联系，讲语法同时讲标点是很自然的，问题在于标点法是否属于语法学科，认识要明确。一段话、一篇文章，不管有没有标点，它的语法结构是客观存在的。标点系统不是一种语言的语法系统的一部分，它的一种功能不过是作为一种辅助手段在书面语中把话语的语法关系形象地标示出来，使其容易看清楚而已。可见把标点法看作语法学的一个部门未必合适。使用标点要考虑语调，语调主要是语音学而不是语法学的研究对象。英国语法学家伦道夫·夸克(Randolph Quirk)等著《英语语法大全》(*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伦敦朗文出版集团 1985 年版)把《标点》和《重读、节律与语调》两章作为

附录放在书末,没有列入正文与词类、句法等相提并论是有道理的。

字形、正写法与标点符号是书面语的三大要素。标点既然不属于文字、正写法和语法系统,也无法纳入语言学的其他一些分支,有必要把研究标点的学问——“标点学”看作语言学研究领域中自成一类的独立学科,与语音学、文字学、语法学、修辞学、文章学等并立。“标点学”这个语言学分支学科的名称,作为国际用语似可命名为“punctuatology”(英语形式)。

本书分三篇。第一篇标点概说,讨论标点的概念、对象、功能、种类和层次等问题。第二篇介绍中外标点的发展史,通过与外国标点比较说明汉语标点系统的一些特点。第三篇结合实例讲解各种标点符号的用法。在收入国家标准《标点符号用法》的16种标点符号之外,增加了篇章号、分段号、代字号、虚缺号、示亡号、标示号和省字号。考虑到篇章号和分段号处于比句号更高的层次(比如整理大批出土的古代文献,标点的顺序首先是分篇,其次是分段,然后再分句),所以放在句号之前讲解。改变字体和间隔安排也作为标点手段之一写入书中。这种处理办法涉及对标点体系的理解,带有探索性质,是否妥当,有待实践检验和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篇 标点概说

1 “标点”的概念	(3)
1.1 关于“标点”的释义	(3)
1.2 标点符号和书面语其他一些符号的区别	(10)
1.2.1 句读·圈点	(10)
1.2.2 语音符号	(13)
1.2.3 校勘符号	(16)
1.2.4 数学符号和其他专业符号	(16)
2 标点的对象	(18)
2.1 话语·超句体	(18)
2.2 篇	(22)
2.3 段	(23)
2.4 句群	(25)
2.5 句子	(27)
2.5.1 单句	(30)
2.5.2 复句·分句·多重复句	(30)
2.6 短语	(33)

2.7 词	(33)
2.8 语素·字	(35)
3 标点功能	(37)
3.1 标示书面语所需要的停顿	(37)
3.2 表示语气	(42)
3.3 标示被强调的语言单位,表示语言单位的性质、作用及其相互关系	(45)
4 标点的种类和层次	(49)
5 标点和写作	(52)
5.1 标点用法的规范性和灵活性	(52)
5.2 处理好文字和标点的关系	(55)
5.3 关于无标点作品	(56)

第二篇 中外标点的历史和比较

1 汉语标点的历史发展	(65)
1.1 汉语“标点”的词源	(65)
1.2 早期的标点	(67)
1.3 唐代写本和《金刚经》刻本的标点	(70)
1.4 宋代至清中叶的标点	(73)
1.5 清末至民国时期的标点	(77)
1.6 新中国成立后颁行的《标点符号用法》	(84)
2 外语标点的历史发展	(86)
2.1 外语“标点”的词源	(86)
2.2 古代至中世纪希腊语和拉丁语的标点	(88)
2.3 德国《四十二行圣经》印刷本的标点	(99)

2.4	西方新式标点系统的奠基人	(100)
2.5	英语的标点	(103)
2.6	德语和西欧其他一些语言的标点	(111)
2.7	俄语的标点	(114)
2.8	朝鲜语的标点	(121)
2.9	日语的标点	(124)
3	从历史比较看现代汉语标点系统的特点	(127)
3.1	标点系统既与国际接轨,又保持自己的特色	(131)
3.2	汉语点号的种类和使用数量多于一般外语	(132)
3.3	汉语标点符号命名原则统一	(140)

第三篇 标点符号的用法

1	篇章号	(145)
1.1	篇章号的由来	(145)
1.2	篇首号的用法	(145)
1.3	篇末号的用法	(148)
1.4	章节号的用法	(149)
2	分段号	(151)
2.1	分段号的由来	(151)
2.2	“自然段”是“标点段”	(153)
2.3	分段的原则	(154)
2.4	分段的技术手段	(155)
2.4.1	段落首行缩进	(156)
2.4.2	段落悬挂缩进	(156)
2.4.3	在段落开头加标点符号	(157)

3 句号	(159)
3.1 句号的由来	(159)
3.2 句号的功能	(160)
3.3 句号的用法	(161)
3.3.1 用于陈述句的末尾	(161)
3.3.2 用于语气舒缓的祈使句的末尾	(163)
3.3.3 用于间接问句的末尾	(163)
3.3.4 用于语气舒缓的反问句末尾	(164)
3.3.5 用于语气舒缓的感叹句的末尾	(164)
3.4 怎样用好句号	(165)
3.5 与句点同形的标点	(167)
3.5.1 缩写点的用法	(168)
3.5.2 下脚点的用法	(168)
4 问号	(170)
4.1 问号的由来	(170)
4.2 问号的功能	(171)
4.3 问号的用法	(172)
4.3.1 用于特指问句的末尾	(172)
4.3.2 用于是非问句的末尾	(173)
4.3.3 用于选择问句的末尾	(173)
4.3.4 用于反复问句的末尾	(175)
4.3.5 用于设问句的末尾	(175)
4.3.6 用于反问句的末尾	(176)
4.3.7 用于疑问形式的祈使句的末尾	(177)
4.3.8 用于叹词构成的疑问句的末尾	(177)
4.3.9 表示疑问语气,不表示句末停顿	(177)

4.3.10	表示存疑或不确定	(178)
4.3.11	叠用问号以加强语气	(179)
4.4	用作疑问代号的问号	(179)
5	叹号	(181)
5.1	叹号的由来	(181)
5.2	叹号的功能	(181)
5.3	叹号的用法	(182)
5.3.1	用于一般感叹句的末尾	(182)
5.3.2	用于语气强烈的祈使句的末尾	(183)
5.3.3	用于语气强烈的反问句的末尾	(184)
5.3.4	用于语气强烈的陈述句的末尾	(184)
5.3.5	用于标语口号的末尾	(185)
5.3.6	用于叹词句的末尾	(185)
5.3.7	用于单独成句的称呼语之后	(186)
5.3.8	用于单独成句的呼唤语、应对语之后	(186)
5.3.9	用于问候语和祝愿语之后	(187)
5.3.10	用于斥责语之后	(187)
5.3.11	用于突然出现的事物	(187)
5.3.12	用于单独成句的象声词之后	(187)
5.3.13	表示感叹语气,不表示句末停顿	(188)
5.3.14	表示惊异,不表示语气和停顿	(188)
5.3.15	叠用叹号以加强语气	(188)
5.4	问号和叹号的叠用	(189)
5.4.1	用于带强烈感情的反问句的末尾	(190)
5.4.2	用于带责难语气的疑问句的末尾	(190)
5.4.3	用于带惊异语气的疑问句的末尾	(191)

5.4.4	不必要的叠用	(191)
5.5	用作感叹代号的叹号	(191)
5.6	句末点号的选择取舍	(192)
6	逗号	(196)
6.1	逗号的由来	(196)
6.2	逗号的功能	(197)
6.3	逗号的用法	(199)
6.3.1	用于需要分隔的主语和谓语之间	(199)
6.3.2	用于带语气词的主语之后	(201)
6.3.3	用于需要与动词分隔的长宾语之前	(201)
6.3.4	用于前置的谓语之后	(202)
6.3.5	用于句首状语之后	(202)
6.3.6	用于由较长的介宾短语构成的句内状语之后	(203)
6.3.7	用于后置的状语之前	(204)
6.3.8	用于后置定语之前	(204)
6.3.9	用于补充解释性的后置同位语之前	(204)
6.3.10	用于后置的外国人名之前	(205)
6.3.11	用于并列词语之间	(205)
6.3.12	用于句内的称呼语之后	(207)
6.3.13	用于句内的呼唤语、应对语、感叹语之后	(207)
6.3.14	分隔插入语	(208)
6.3.15	用于某些序次语之后	(209)
6.3.16	用于说话时有停顿的关联词语之后	(209)
6.3.17	分隔说话时有停顿的称代复指成分	(210)
6.3.18	分隔重复的词语或说法	(210)
6.3.19	分隔复句内的各个分句	(211)

6.4	逗号的多用和少用	(211)
6.5	与逗号同形的数学符号	(212)
7	顿号	(214)
7.1	顿号的由来	(214)
7.2	顿号的功能	(214)
7.3	顿号的用法	(215)
7.3.1	分隔并列字符	(215)
7.3.2	分隔并列词语	(216)
7.3.3	用于某些序次语之后	(217)
7.4	多层次并列词语和顿号	(218)
7.4.1	顿号用于比逗号低的层次	(218)
7.4.2	顿号用于比“和”类连词高的层次	(219)
7.4.3	顿号用于比“和”类连词低的层次	(219)
7.4.4	第一层用顿号,第二层直接组合	(220)
7.4.5	顿号用于三层并列词语	(220)
7.5	连用的引号之间的标点	(220)
7.6	使用顿号须注意的问题	(223)
7.6.1	结合紧密的并列词语中间不用顿号	(223)
7.6.2	表示概数的相邻数字之间不用顿号	(223)
7.6.3	注意区分并列词语的不同层次	(224)
7.6.4	鉴别用顿号分隔的词语是否并列关系	(224)
7.6.5	注意关联词语前面的顿号使用是否适当	(225)
8	分号	(227)
8.1	分号的由来	(227)
8.2	分号的功能	(228)
8.3	分号的用法	(230)

8.3.1	分隔单重复句中的并列分句	(230)
8.3.2	分隔并列的多重复句中的第一层分句	(231)
8.3.3	分隔非并列的多重复句中的第一层分句	(232)
8.3.4	用于大句中被冒号、破折号、括号、引号分隔 出来的并列分句之间	(233)
8.3.5	用于分项列举的各项之间	(235)
8.3.6	在辞书中用来分隔不同的释义	(236)
8.4	分号的误用	(237)
8.4.1	误用于一般的并列词语	(237)
8.4.2	误用于非并列的单重复句的分句之间	(238)
8.4.3	承前省略主语的并列分句不包含逗号, 误用分号加以分隔	(239)
8.4.4	分号没有用在复句的第一层分界	(239)
8.4.5	误用分号将总分复句变成并列复句	(241)
8.4.6	误用于并列的句子成分之间	(241)
8.4.7	该用分号的句子,误用句号	(242)
8.4.8	该用分号的句子,误用逗号	(242)
8.4.9	分项列举的各项有一项或多项包含句号时, 各项末尾不能再使用分号	(243)
9	冒号	(245)
9.1	冒号的由来	(245)
9.2	冒号的功能	(247)
9.2.1	引出段落	(249)
9.2.2	引出句群	(249)
9.2.3	引出句子	(250)
9.2.4	表示小于分号的停顿	(250)

9.2.5	表示小于逗号的停顿	(251)
9.3	冒号的用法	(252)
9.3.1	用于书信、讲话稿的称呼语之后,表示提起下文	(252)
9.3.2	在采访、辩论、座谈、法庭审讯等言谈的记录 中用于说话人名之后,以引出说话内容	(252)
9.3.3	用于提示性话语之后,表示提起下文	(253)
9.3.4	用于总说性话语之后,引出分说	(255)
9.3.5	用于总括性话语之前,总结上文	(256)
9.3.6	用于需要解说的话语之后,表示下文是解说	(257)
9.3.7	分隔作者和作品名称	(257)
9.3.8	分隔标题中的主题词和说明补充部分	(257)
9.4	使用冒号要注意的问题	(258)
9.4.1	冒号的涵盖范围要与提示性话语保持一致	(258)
9.4.2	冒号要用在有停顿的地方	(259)
9.4.3	区分提示性话语和非提示性话语	(260)
9.4.4	在一个句子里避免套用两个冒号	(261)
10	引号	(263)
10.1	引号的由来	(263)
10.2	引号的功能	(266)
10.3	引号的用法	(267)
10.3.1	标明行文中直接引用的话	(267)
10.3.2	标明行文中着重论述或强调的对象	(268)
10.3.3	标示具有特殊含意的词语	(269)
10.4	引文的标点	(272)
10.4.1	引文和句号	(272)
10.4.2	引文和问号、叹号	(274)

10.4.3	独立成段的引文的标点	(275)
10.5	与“某某说”相关的标点	(278)
10.6	引号的误用	(281)
10.6.1	多用引号	(281)
10.6.2	少用引号	(281)
11	括号	(283)
11.1	括号的由来	(283)
11.2	括号的功能	(284)
11.3	圆括号的用法	(284)
11.3.1	对前边的话语加以解释	(284)
11.3.2	对有关内容作补充说明	(286)
11.3.3	括出序次语	(287)
11.4	方括号的用法	(287)
11.4.1	用于补缺或订误	(288)
11.4.2	用于标注国际音标	(289)
11.4.3	在辞书中用于字头后的注音	(289)
11.4.4	在辞书中用来注明词源	(289)
11.5	六角括号的用法	(290)
11.5.1	在引文内增补词语,使前后文义贯通	(290)
11.5.2	用于公文字号	(290)
11.5.3	在脚注中标明被注解的词句	(291)
11.5.4	标明作者的国籍或所属的朝代	(291)
11.5.5	用于注释的序号	(291)
11.6	方头括号的用法	(292)
11.7	尖括号的用法	(293)
11.7.1	表示词语的属性	(293)